

证券代码：872417

证券简称：荣骏检测

主办券商：东莞证

券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耀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504,80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7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5.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清华先生因工作外出，未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财务部提交的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了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公司《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华伟先生为公司董事》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开平市国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向公司提交了由“开平市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同意李华伟同志兼任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职务的批复》（开资办字(2024)71 号），提名李华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职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生效，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

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良好合作，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50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竹雀律师、曾琼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华 伟	董事	任职	2024年5 月24日	2023年年度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